

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和完善农业综合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市农业综合执法相关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内跨区域和具有全市影响的复杂案件，监督、指导、协调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执法工作。

（三）负责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防疫活动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以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种畜禽生产、经营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动物疫情的扑灭、染疫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监督工作。

（四）负责动物、动物产品检疫及定点屠宰等检疫相关环节的行政执法工作。

（五）负责对执业兽医、乡村兽医及动物诊疗活动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饲料、兽药以及兽用生物制品生产、经营、使用等活动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六）负责植物检疫和种子、种苗、农药、肥料等农资产品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七）负责农业机械安全、事故责任复核认定，农机产品作业、维修、销售服务网点的质量监督检查及农机质量投诉等违法案件查处。

（八）负责农村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负

责农村宅基地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九）负责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十）负责农产品生产、收购、贮存、运输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管，查处违禁农业投入品使用。

（十一）负责全市水产种苗产地检疫及监督管理、全市渔业、渔政、船舶检验等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农业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业务培训工作，做好辖区内农业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其他执法权。

（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1390.6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390.6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0.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67.42 万元，降低 10.75%，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压减项目支出。

（二）支出总计 1390.6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260.4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0.6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30.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0.2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36%。主要包括农业执法抽样检测、行政执法办案、网络平台系统维护、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67.42 万元，降低 10.75%，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压减项目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90.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0.42 万元，项目支出 130.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7.42 万元，降低 10.75%，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压减项目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5%，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3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0.6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88 万元，其中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0.15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采暖补贴、独生子女费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和省定保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0.28万元，主要是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1.52万元，主要是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68.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93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死亡丧葬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 56.61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6.61万元，主要是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3.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减少。

3. 农林水支出 1091.78 万元，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961.55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调整和补发上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奖，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45.52万元，主要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0.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需要，追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25.11万元，主要是日常防护物资购置、执法装备设备购置、网络平台系统运行维护、行政执法办案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0.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需要，追加日常防护物资购置及行政执法办案经费。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33.06万元，主要是化肥减量增效工作资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完成，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0.04万元，主要是渔业执法装备设备采购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为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财政资金紧张，年底未支付。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6.50万元，主要是临时工劳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住房保障支出 94.38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4.38万元，主要是单位承担的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退休，由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0.34万元，完成预算的71.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4.1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34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2023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3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34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00.00%。完成预算的71.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4.16万元。比上年减少6.96万元，降低40.23%，主要是财政年初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及收回公车运行维护费4.16万元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3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60.42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1144.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15.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 个，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8.55 分。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自评平均分 99.15 分。

2. 部门评价情况。我部门组织对“行政执法办案经费”“农业执法抽样检测费”“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网络平台系统维护费”等 4 个项目和 1 个单位整体绩效开展了部门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反映

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2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91.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0.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9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90.65	总计	62	1,39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0.65	1,39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88	14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95	141.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	1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10.28	110.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21.52	21.52					
20808	抚恤	5.93	5.93					
2080801	死亡抚恤	5.93	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1	5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213	农林水支出	1,091.78	1,091.78					
21301	农业农村	1,091.78	1,091.78					
2130104	事业运行	961.55	961.5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5.52	45.52					
2130110	执法监管	25.11	25.11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3.06	33.06					
2130148	渔业发展	0.04	0.0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50	26.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8	9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8	9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8	94.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0.65	1,260.42	13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88	14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95	141.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	1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8	110.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2	21.52				
20808	抚恤	5.93	5.93				
2080801	死亡抚恤	5.93	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1	5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213	农林水支出	1,091.78	961.55	130.23			
21301	农业农村	1,091.78	961.55	130.23			
2130104	事业运行	961.55	961.5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5.52		45.52			
2130110	执法监管	25.11		25.11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3.06		33.06			
2130148	渔业发展	0.04		0.0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50		26.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8	9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8	9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8	94.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88	14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61	56.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91.78	1,091.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38	94.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0.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90.65	1,390.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90.65	总计	64	1,390.65	1,39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90.65	1,260.42	13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88	147.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95	141.9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	10.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8	110.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2	21.52	0.00
20808	抚恤	5.93	5.9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93	5.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1	56.6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1	56.6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1.78	961.55	130.23
21301	农业农村	1,091.78	961.55	130.23
2130104	事业运行	961.55	961.55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5.52	0.00	45.52
2130110	执法监管	25.11	0.00	25.11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3.06	0.00	33.06
2130148	渔业发展	0.04	0.00	0.0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50	0.00	26.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8	94.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8	94.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8	94.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0.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9.79	30201	办公费	2.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4.3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0.4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96	30205	水费	0.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10.28	30206	电费	2.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2	30207	邮电费	2.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1	30208	取暖费	16.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4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1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5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44.69	公用经费合计					11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4.50	10.3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50	10.34
其中：(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0	10.34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92001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210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171.2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171.27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871.641943	871.64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29.382892	129.38	100%	8	8
	J20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7.498523	7.49	100%	8	8
	J20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2.549089	62.54	100%	8	8
	J205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工资）	14.05	14.05	100%	8	8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2023年市农业执法队共出动执法人员2500多人次、执法车辆700余车次，开展农资经营机构监督检查企业门店176家（次）；监督检查兽药、饲料生产经营企业、动物诊疗机构以及宠物店163家；开展养殖场、种畜禽场、屠宰点等防疫监督检查以及清洗消毒工作，累计发放消毒药品76箱、消毒场所48处、消毒面积9.43万平方米，受理活体动物检疫432只；开展生猪屠宰检疫5.01万头，生猪产品10988吨，出具动物产品检疫证明952车次；开展植物产地、调运检疫共计155个品种，220317千克；完成市级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抽样检测1031批次，快速抽样检测186批次，协助上级部门完成抽样任务235批次；监督检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68个标段单体工程50余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4份，责令拆除重建石笼工程800余米，开展专项检测2次，并对涉及单位下达整改意见及要求。开展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农机驾驶员130人次，检查农机具、车辆220台次；有效开展打击非标地膜“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对市辖区7个乡镇（镇）156个点位检查10余次，并对发现的未按规定对农用薄膜进行回收的情况进行依法处置；开展渔业渔政“清风行动”“亮剑行动”“渔政联合执法”等专项执法行动48次，收缴、剪毁各类渔具45套；完成我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校核调整样点236个，通过平台下发任务542个，获得合格证书65人，审核汇总调度表30余份。通过上述措施和举措，有效维护了农资市场秩序，完善了动物防疫监督体系，坚守农产品质量安全底线，保障渔业资源水域生态环境，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为乡村振兴和农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绩效 指标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效率	预算 调整 率	<=	5	%	10.65	0.47	1.6	0.752	在职人 员工 资, 未 休年假 补贴, 绩效考 核奖, 养老保 险费, 医疗保 险费, 单位取 暖费等 增加。			人员保障:精准合理编制年初预算, 考虑各种增资情况,确保年初预算合 理、足额,减少调整预算情况发生。
		预算 编制 管理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 算公 开情 况			全部 公开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 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8.7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93.02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平台及网络设备无障碍运行情况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	0	%	0	1	10	10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整体绩效作为工作保障的基础，是开展农业工作的根本，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执法抽样检测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1.42		全年执行数		45.12		执行率		87.7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畜水产品及种子、化肥、农药、兽药饲料等农业投入品抽样检验；高标准农田工程质量检测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降低农业经济损失。保证农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完成市级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抽样检测1031批次，快速抽样检测186批次，协助上级部门完成抽样任务235批次；监督检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68个标段单体工程50余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4份，责令拆除重建石笼工程800余米，开展专项检测2次，并对涉及单位下达整改意见及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风险监测	>=	530	个	531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检测农产品合格率	>=	97	%	99.03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农产品质量检验监测的完成时间	<=	30	天	23	100%	8.3	8.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经费	<=	381600	元	312000	100%	8.3	8.3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农产品质量问题	<=	10	起	10	100%	13.4	13.4					
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8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7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7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继续加大农业执法抽样检测经费保证，确保年初农产品监测经费预算合理、足额，有效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该项工作具有长期可持续性，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行政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	全年执行数	6	执行率	10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负责市本级及市辖区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种畜禽、肥料、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渔政、饲料、动物卫生监督、动物检疫、植物检疫、农业综合开发等农业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保证执法工作顺利开展。</p> <p>全年共立案54件，是2022年立案总数18件的300%，办结41件，正在办理案件13件，案件涉及种子、农药、肥料、动物防疫、兽医、兽药、种畜禽、植物检疫、渔业、耕地保护等领域，没收种子2.37公斤，农药2.77公斤，兽药7盒，牛肉774.75公斤及内脏、头、蹄、骨三套，渔获物4.775公斤，罚没收入8万余元。每个案件从立案到结案，专人负责并全程跟踪，召开案件分析、审核会议22次。共接到举报投诉案件26件，全部办结，其中立案查处4件，对所有举报信息都进行了调查核实，回复率100%，满意率100%。依据“双随机、一公开”的工作原则，科学制定2023年行政执法检查计划，按时完成25家各类企业的检查任务，其中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对5家种子企业进行联合检查，均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为确保我市粮食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市农业执法队扎实开展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稳粮保供”专项行动，累计办理农业投入品违法案件26起，罚没金额6.2万元，其中：种子立案9起，案值金额3.73万元；农药立案2起，罚款金额0.4万元；肥料立案4起，罚款金额1.23万元；植物检疫立案2起，罚款金额0.07万元；兽药立案6起，罚没金额共计0.76万元。执法人员依照工作要求，认真开展种子质量和品种权保护执法工作，农资质量执法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工作以及耕地保护执法工作。严格“三棵菜”专项监管，紧盯豇豆农残突出问题，开展豇豆专项整治行动，对市辖区9个乡镇，17户豇豆种植户实行每周动态监管，在豇豆集中上市期间对种植业户全覆盖走访检查。对全市豇豆样品进行全覆盖抽样检测，共抽样送检47批次样品，合格率为95.7%，对不合格产品进行依法处置，有效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到课率	>=	90	%	90	100%	8.3	8.3																
			参加培训的人数	>=	82	人	9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执法办案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置及时率	=	95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项目总经费	<=	6	万元	13.35	45.0%	8.3	3.735	√						经费保障：年初预算6万元，中期预算调整追加2.7万元，22年结转执法办案经费预算申请力度，争取年初预算合理、足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队伍稳定性		文明执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44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44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继续强化执法经费保障，加大农业行政执法办案经费预算申请力度，争取年初预算合理、足额。														

结果应用建议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 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 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 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该项工作具有长期可持续性,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 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 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网络平台系统维护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	全年执行数	1.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网络费用,维护硬件设备,加强日常管理等手段,达到全省信息平台运行正常,以保障全省信息平台工作顺利开展。							出具动物产品检疫证明952车次;开展植物产地、调运检疫共计155个品种,220317千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365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现有系统能够正常运行使用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	继续安排预算资金保障，维护硬件设备，达到全省信息平台运行正常，以保障全省信息平台工作顺利开展。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该项工作具有长期可持续性，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																				
主管部门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抚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6.5		全年执行数		26.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通过聘用投诉举报接待员、保洁、守卫、食堂服务人员，为单位日常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了保障。共接到举报投诉案件26件，全部办结，其中立案查处4件，对所有举报信息都进行了调查核实，回复率100%，满意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工作岗位数	=	11	个	11	100%	7.1	7.1												
			服务对象人数	=	86	人	86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办结率	>=	90	%	100	100%	7.1	7.1												
			投诉举报问题处置率	>=	90	%	100	100%	7.1	7.1												
			计划工作完成率	>=	9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处置投诉举报问题的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劳务成本	<=	26.5	万元	26.5	100%	7.1	7.1													
		保障水平		正常运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影响力		提升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举报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聘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	继续安排预算资金保障，增加编外人员数量和人员工资，调动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以更好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该项工作具有长期可持续性，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资金																										